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

2022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1
二、机构设置情况.....1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2
二、收入决算表.....4
三、支出决算表.....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13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14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5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16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6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20
第五部分　附件.....20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一）接受国家机关委托对各类涉案标的物进行价格鉴证。主要包括对行政执法、司法机关办理行政、刑事、经济案件中涉及的扣押、没收、追缴物品及纠纷财物的价格鉴证；对各类涉案有形和无形资产，如国有资产、房产、地产等价格的评估鉴证；对抵押物、拍卖公物、过期无主物、留置物、公共公用设施赔偿物及保险理赔物价格的评估鉴证。

（二）接受委托，对社会经济活动中价格的合法性、价格水平合理性进行鉴定认证。面向社会为生产者、经营者、各类法人组织和公民提供关于价格政策法规、市场行情、价格预测等咨询；接受委托，为部门、行业或企业的调整价格工作提供前期调研和可行性研究咨询；为政府价格管理和经济决策提供服务。

（三）协助政府价格管理部门做好有关价格管理方面的事务性工作。

（四）接受单位或个人委托，办理其它涉及价格方面的事务性工作。

（五）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主要职责，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下设1个内设机构：办公室。编制人数3人，其中：事业编制3人。期末在职人员5人，其中：事业在职5人。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	859379.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00	31473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		二、外交支出	33.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三、国防支出	34.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00	
五、事业收入	5.00		五、教育支出	36.00	
六、经营收入	6.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0	
八、其他收入	8.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0	526620.61
	9.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00	18028.20
	1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00	
	11.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00	
	12.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00	
	13.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00	
	14.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00	
	15.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00	
	16.00		十六、金融支出	47.00	
	17.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00	
	18.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00	
	19.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00	
	2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00	
	21.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00	
	22.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00	
	23.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00	
	24.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00	

	25.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00	
	26.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59379.81	**本年支出合计**	58.00	859379.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00	
	30			61.00	
总计	31.00	859379.81	**总计**	62.00	859379.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59379.81	859379.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4731.00	314731.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14731.00	314731.00					
2010450	事业运行	314731.00	31473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6620.61	526620.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6620.61	526620.6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52.00	2352.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4268.61	524268.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028.20	18028.2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028.20	18028.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690.73	17690.7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37.47	337.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59379.81	731314.65	128065.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4731.00	205122.31	109608.69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14731.00	205122.31	109608.69			
2010450	事业运行	314731.00	205122.31	109608.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6620.61	513560.61	1306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6620.61	513560.61	1306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52.00	2352.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4268.61	511208.61	130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028.20	12631.73	5396.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028.20	12631.73	5396.4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690.73	12379.73	5311.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37.47	252.00	85.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59379.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14731.00	31473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26620.61	526620.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028.20	18028.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59379.81	本年支出合计	59	859379.81	859379.8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入总计	32	859379.81	总计	64	859379.81	859379.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00	2.00	3.00
合计		859379.81	731314.65	128065.1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4731.00	205122.31	109608.69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14731.00	205122.31	109608.69
2010450	事业运行	314731.00	205122.31	109608.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6620.61	513560.61	1306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6620.61	513560.61	1306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352.00	2352.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4268.61	511208.61	130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028.20	12631.73	5396.4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028.20	12631.73	5396.4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690.73	12379.73	5311.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37.47	252.00	85.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7027.81	728962.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156295.40	110090.40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24071.00	16128.0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12834.00	8971.00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99372.00	69552.00	30205	水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4268.61	511208.61	30206	电费			309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615.00		30207	邮电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690.73	12379.73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81.07	632.91	30211	差旅费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52.00	2352.00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2	退休费	2352.00	235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31302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006	大型修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859379.81	731314.65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情况（其中包括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采购金额
合计	1	
货物	2	
工程	3	
服务	4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9	
3.机要通信用车	10	
4.应急保障用车	11	
5.执法执勤用车	12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离退休干部用车	14	
8.其他用车	15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及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859,379.81元、支出总计859,379.81元。与2021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859,379.81元，增长∞%，支出总计增加859,379.81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我单位2021年未独立决算，上年无数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859,379.81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859,379.81元，占比100.00%；

上级补助收入0元，占比0%；

事业收入0元，占比0%；

经营收入0元，占比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元，占比0%；

其他收入0元，占比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859,379.81元，其中：

基本支出731,314.65元，占比85.10%；

项目支出128,065.16元，占比14.90%；

上缴上级支出0元，占比0%；

经营支出0元，占比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元，占比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859,379.81元，支出总计859,379.81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859,379.81元，增长∞%，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859,379.81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我单位2021年未独立决算，上年无数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2022年财政拨款决算支出859,379.81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859,379.81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我单位2021年未独立决算，上年无数据。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859,379.81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314,731.00元，占比36.6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26,620.61元，占比61.28%；

卫生健康支出(类)18,028.20元，占比2.1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378,700元，支出决算859,379.81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6.93%。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31.47万元，支出决算31.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用于人员工资、取暖费、缴纳单位部分职业年金、工伤保险和失业保险。我单位2021年未独立决算，上年无数据。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4.59万元，支出决算52.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7.28%，用于缴纳单位部分养老保险。我单位2021年未独立决算，上年无数据。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1.81万元，支出决算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45%，用于缴纳单位部分基本医疗保险和大病医疗保险。我单位2021年未独立决算，上年无数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31,314.65元，其中：

人员经费731,314.65元，主要包括人员经费731,314.65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72.9万元，其中：基本工资11.01万元、津贴补贴1.61万元、奖金0.9万元、绩效工资6.9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51.12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24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0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24万元，其中：退休费0.24万元；

公用经费0元，主要包括我单位本年无公用经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0元，支出决算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相同。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元，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辆车，主要用于：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0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0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我单位无公务接待支出；国（境）外接待费0.00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为我单位无国（境）外接待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部门（单位）按照“谁支出、谁自评”的原则，组织对2022年度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涵盖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128065.16元，占本部门（单

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128065.16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

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资金859379.81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59379.81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

组织对“自收自支人员工资”等2个二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859379.81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59379.81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从评价结果来看，我单位项目执行良好，绩效目标完成。

（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部门（单位）2022年度一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0个，涉及资金0元：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涉密项目除外。

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部门（单位）2022年度部门预算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1个，涉及资金128065.16元：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涉密项目除外。

具体公开的每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下表述：

自收自支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81万元，执行数为12.8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自收自支人员工资按时发放；二是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绩效管理力度不够，不能及时掌握项目进展情况；二是项目绩效考核流程有待进一步细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预算管理，强化绩效目标导向，做好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评价质量；二是要不断细化绩效考核工作管理办法，加强绩效考核指导，加强各个环节的监督，提升单位绩效管理工作水平（项目自评表见附件1）。

（3）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91分。部门（单位）全年预算数为378700元，执行数为859379.81元，执行率为226.93%。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自收自支人员工资按时发放；二是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绩效管理力度不够，不能及时掌握项目

进展情况；二是项目绩效考核流程有待进一步细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预算管理，强化绩效目标导向，做好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评价质量；二是要不断细化绩效考核工作管理办法，加强绩效考核指导，加强各个环节的监督，提升单位绩效管理工作水平。涉密内容除外。

（4）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自收自支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2）。

（5）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稷山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自收自支人员工资</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稷山县发展和改革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稷山县发展和改革局</td></tr>
<tr><td colspan="2">项目资金</td><td colspan="2"></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 colspan="2">（万元）</td><td colspan="2">年度资金总额</td><td>12.81万元</td><td>12.81万元</td><td>12.81万元</td><td>10</td><td>100%</td><td>100</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12.81万元</td><td>12.81万元</td><td>12.81万元</td><td>—</td><td>100%</td><td>—</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2">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td><td colspan="4"></td></tr>
<tr><td rowspan="13">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50分）</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自收自支人员</td><td>5人</td><td>5人</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按规定指出经费</td><td>按时</td><td>按时</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经费时间</td><td>2022年底</td><td>2022年底</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 colspan="2">总计经费金额</td><td>12.81万元</td><td>12.81万元</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30分）</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能否保障自收自支人员工资</td><td>能</td><td>能</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能否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td><td>能</td><td>能</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无</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能否保障单位工作持续开展</td><td>能</td><td>能</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满意度指标（10分）</td><td rowspan="3">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服务对象满意程度</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2">指标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7">总分</td><td>100</td><td>100</td><td></td></tr>
</table>

自收自支人员工资自评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央、省、市、县等文件要求，现对 2022 年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自收自支人员工资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是稷山县发改局的下属正股级单位。

二、自评小组成员及职责

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 ，其他班子成员任副组长

成员:办公室、财务室、各股室

项目实施中的监控小组:机关全体人员

自我评价领导组:中心班子成员自我评价工作组:办公室

三、自我评价方案

根据 2022 年工作计划和年初预算制定。

四、自我评价依据

评价内容包括项目的政策依据、立项报告、预算指标、验收报告等要素，评价其投入、产出、综合效益、群众满意度等各项指标，客观出具评价分值、评价报告。评价方式为开展整体项目自我评价。部门自评指标参照山西省文件相关要求，并结合部门实际设置。具体设置如下:一级指标 4 个，分别为:投入、过程、产出、效果;二级指标 7 个，分别为:目

标设定、预算配置、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三级指标 25 个，分别为: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经费”变动率、重点支出安排率、预算完成率、预算调整率、支付进度率、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变动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执行率、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基础信息完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率、质量达标率、重点工作办结率、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五、评价结论

2022 年稷山县价格认定服务中心自收自支人员工资评分为 100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加强领导，精心组织，科学谋划。

项目建设得到了领导的大力支持,成立了专门的领导小组、运行监控小组等，建立了相关的制度，科学实施。

(二)分工负责，互相支持，上下配合。

项目建设期间，稷山县财政局、稷山县发展和改革局优化办事程序，提高审批时效，积极服务项目建设。各单位之间相互配合，相互支持，确保了项目顺利开展。

七、建议

预算绩效目标的设定是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的基础和依据，预算单位申请资金时，应把绩效目标作为预算编制不可或缺的有机内容;财政部门在审核预算时应同时审核预算单位设定的绩效目标，批复预算资金时一并批复绩效目标，为预算绩效管理奠定基础。